

郵寄地點及電話：
桃園市政府

地址：330206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電話：(03) 3322101分機6753

填表時請注意：一、本意見不必另備文。

二、建議理由及辦法請針對公告圖說範圍內盡量以簡要文字條列。

三、「編號」欄請免填。

四、請檢附建議修正意見圖及有關資料。

五、請到公開展覽處參閱圖說（草案）或描繪所需位置，必要時得要求部分影印（成本費自理）供用。

建議位置及修正意見圖

公民或團體對「變更林口特定區計畫（部分農業區、保護區、水溝用地為道路用地、部分水溝用地為保護區及部分道路用地為綠地用地）（配合樂善一路打通工程）案」公開展覽意見表

編號	陳情位置	陳情理由	建議事項	備註
	一、土地標示： 區 段 小段 地號			是否列席部都委會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二、門牌號： 區 路 街 巷 號			
	三、陳情人電話：			

申請人或其代表：

蓋章

地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